

#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7 年第 1 次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報名表

應試編號（免填）：

（請自行黏貼 1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）	姓名		最高學歷	學校：
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科系：
	性別		聯絡電話：手機	住家：
	身分證字號		通訊地址：	
經 歷	曾任：			
	現職：			
法院相關工作經驗 （無免填）	任職法院：			
	任職期間：			
	工作內容：			
應繳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黏貼於報名表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歷證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等證明文件或免役證明影本（無免附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無免附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院工作經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（無免附）			電腦中文測驗輸入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注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注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倉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倉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追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蝦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
				※本人所具應試資格及所填附資料均詳實無誤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經查證屬實，同意註銷應考或受僱資格，另同意貴院利用電腦查詢個人資料。  報名人（簽名或蓋章）：  報名日期：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應考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應考資格			

- 一、虛線以上由應考人正楷填寫，不得潦草。
- 二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等應與繳驗證明文件相符，不得隨意更改。
- 三、應繳證件不齊全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不接受報名。
- 四、地址及聯絡電話請確實填註，聯絡不到者自行負責。

#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7 年第 1 次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報名表

應試編號（免填）：

請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

請黏貼身分證反面影本

簡要自述（含求學過程、職涯規劃、特殊經歷及專長等，500 字內）：